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46
聯絡人：劉芝怡
電 話：02-7736-5932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08014541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銓敘部來函 (014541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關於公務員不得兼任各類車種職業駕駛一事，請
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8年10月2日部法一字第
1084860352號函辦理，併附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